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關末期股息及股東週年大會之 暫停過戶登記

茲提述Regal Hotel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刊發之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業績公佈」)。

誠如業績公佈所述，本公司之董事會 (「董事會」) 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9.0仙 (「末期股息」)，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登記在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名冊 (「股東名冊」) 內之普通股持有人。末期股息須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 上獲本公司之股東批准方可作實。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將召開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 (星期三) 舉行。

股東名冊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普通股過戶登記手續：

- (i) 由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 (星期五) 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 (星期三)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以確定股東可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大會上投票之資格。為確保可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大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本公司普通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 (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予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登記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股份登記過戶分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及

- (ii) 由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以確定股東可享有末期股息之權利。為確保享有末期股息之權利,所有本公司普通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予股份登記過戶分處,地址如上載述。

承董事會命
Regal Hotel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林秀芬
秘書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執行董事:

羅旭瑞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羅寶文小姐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楊碧瑤女士 (首席營運官)
范統先生
羅俊圖先生
吳季楷先生
溫子偉先生

非執行董事:

蔡志明博士, GBS, JP (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簡麗娟女士
羅文鈺教授
伍兆燦先生
黃之強先生